附件1

本次检验项目

1. **保健食品**
2. 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中国药典》2020年版 四部 明胶空心胶囊、GB 1674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保健食品》、Q/GZLC 0059S-2023 《联合邦利牌蛋白粉》 、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检验补充检验方法和检验项目批准件2009030等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 1.鱼油抽检项目包括维生素E、酸价、过氧化值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霉菌和酵母菌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、沙门氏菌、铅、砷、汞。

 2.蛋白粉和保健酒抽检项目包括那红地那非、红地那非、伐地那非、羟基豪莫西地那非、西地那非、豪莫西地那非、氨基他达拉非、他达拉非、硫代艾地那非、伪伐地那非、那莫西地那非、蛋白质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霉菌和酵母菌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、沙门氏菌、铅、砷、汞。

**二、餐饮食品**

（一） 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14934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消毒餐(饮)具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7099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糕点、面包》。

(二）检验项目

1.复用餐饮具抽检项目包括阴离子合成洗涤剂(以十二烷基苯磺酸钠计)、大肠菌群。

2.糕点（自制）抽检项目包括酸价(以脂肪计)(KOH)、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。

3.肉冻皮冻（自制）抽检项目包括铬(以Cr计)。

4.生食动物性水产品（自制）抽检项目包括铝的残留量(干样品,以Al计)。

5.馒头花卷(自制)抽检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。

**三、茶叶及相关制品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3-2019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、GB 2763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等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1. 检验项目
2. 代用茶抽检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啶虫脒、克百威、炔螨特、毒死蜱、吡虫啉、霉菌。
3. 绿茶、红茶、乌龙茶、黄茶、白茶、黑茶、花茶、袋泡茶、紧压茶等抽检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草甘膦、吡虫啉、乙酰甲胺磷、联苯菊酯、灭多威、三氯杀螨醇、氰戊菊酯和S-氰戊菊酯、甲拌磷、克百威。

**四、豆制品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12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豆制品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31607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散装即食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、GB 29921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、食品整治办[2008]3号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(第一批)》等产品明示和质量要求。

1. 检验项目
2. 腐竹、油皮及其再制品抽检项目包括蛋白质、铅(以Pb计)、碱性嫩黄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铝的残留量(干样品,以Al计)、沙门氏菌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。
3. 豆干、豆腐、豆皮等抽检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丙酸及其钠盐、钙盐(以丙酸计)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三氯蔗糖、铝的残留量(干样品,以Al计)、大肠菌群。

**五、糕点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9921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、GB 7099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糕点、面包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月饼抽检项目包括酸价(以脂肪计）（KOH）、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铝的残留量(干样品,以Al计)、丙酸及其钠盐、钙盐(以丙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。

**六、酒类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1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等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果酒抽检项目包括酒精度、展青霉素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。

2.黄酒抽检项目包括酒精度、氨基酸态氮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。

3.葡萄酒抽检项目包括酒精度、甲醇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、三氯蔗糖。

**七、粮食加工品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1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、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31607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散装即食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等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1. 检验项目
2. 生湿面制品抽检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。
3. 其他谷物碾磨加工品抽检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铬(以Cr计)、赭曲霉毒素A。
4. 其他谷物粉类制成品抽检项目包括黄曲霉毒素B1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沙门氏菌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。

**八、肉制品**

1. 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26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熟肉制品》、GB 2730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腌腊肉制品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9921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、整顿办函[2011]1号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(第五批)》。

1. 检验项目
2. 腌腊肉制品抽检项目包括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、铅(以Pb计)、总砷(以As计)、亚硝酸盐(以亚硝酸钠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合成着色剂(胭脂红)、氯霉素。
3. 熏烧烤肉制品抽检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苯并a]芘、亚硝酸盐(以亚硝酸钠计)、氯霉素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纳他霉素、合成着色剂(胭脂红)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。

**九、蔬菜制品**

1. 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4789.3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微生物学检验 大肠菌群计数》(第二法 大肠菌群平板计数法)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。

1. 检验项目
2. 酱腌菜抽检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亚硝酸盐(以NaNO2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、阿斯巴甜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。
3. 腌渍食用菌抽检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。

**十、薯类和膨化食品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9921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、QB/T 2686-2021《马铃薯片(条、块)》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 干制薯类抽检项目包括酸价(以脂肪计)（KOH）、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、铅(以Pb计)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沙门氏菌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。

**十一、水产制品**

1. 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19643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藻类及其制品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31607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散装即食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10136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动物性水产制品》。

1. 检验项目
2. 熟制动物性水产制品抽检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镉(以Cd计)、多氯联苯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沙门氏菌。
3. 藻类干制品抽检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霉菌。
4. 预制动物性水产干制品抽检项目包括镉(以Cd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、铅(以Pb计)、多氯联苯。

**十二、水果制品**

1. 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3-2019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、GB 2763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、GB 14884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蜜饯》等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1. 检验项目
2. 水果干制品(含干枸杞）抽检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啶虫脒、吡虫啉、克百威、炔螨特、毒死蜱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。
3. 蜜饯类、凉果类、果脯类、话化类、果糕类抽检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合成着色剂(亮蓝、柠檬黄、日落黄、苋菜红、胭脂红)、相同色泽着色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。

**十三、特殊膳食食品**

1. 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10769-2010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婴幼儿谷类辅助食品》、GB 2761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(含第1号修改单)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9921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等产品明示值。

1. 检验项目
2. 婴幼儿谷物辅助食品、婴幼儿高蛋白谷物辅助食品、婴幼儿生制类谷物辅助食品、婴幼儿饼干或其他婴幼儿谷物辅助食品检测项目包括蛋白质、脂肪、黄曲霉毒素B1、硝酸盐(以NaNO3计)、亚硝酸盐(以NaNO2计)、无机砷（以As计）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沙门氏菌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。
3. **淀粉及淀粉制品**
4. 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等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1. 检验依据
2. 粉丝粉条抽检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铝的残留量(干样品,以Al计)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。
3. **罐头**
4. 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1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7098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罐头食品》

1. 检验项目
2. 其他类罐头检验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黄曲霉毒素B1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乙二胺四乙酸二钠、商业无菌。
3. **调味品**
4. 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19-2018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醋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/T 18187-2000《酿造食醋》等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1. 检验项目
2. 食醋检验项目包括总酸(以乙酸计)、不挥发酸(以乳酸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对羟基苯甲酸酯类及其钠盐(以对羟基苯甲酸计)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三氯蔗糖。
3. **饼干**
4. 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9921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、GB 7100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饼干》。

1. 检验项目

1.饼干抽检项目包括酸价(以脂肪计)（KOH)、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铝的残留量(干样品,以Al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。

**十八、食用农产品**

1. 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2556-2008《豆芽卫生标准》、GB 2733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鲜、冻动物性水产品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3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、GB 31650.1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41种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、GB 31650-2019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、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农业部 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豆芽生产过程中禁止使用6-苄基腺嘌呤等物质的公告(2015 年第 11 号)、农业农村部公告 第250号《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》。

1. 检验项目
2. 贝类抽检项目包括氯霉素、恩诺沙星、呋喃西林代谢物、呋喃唑酮代谢物、镉（以Cd计）、孔雀石绿、氟五氯酚酸钠（以五氯酚计）、多氯联苯、呋喃妥因代谢物、氧氟沙星。
3. 豆芽抽检项目包括4-氯苯氧乙酸钠（以4-氯苯氧乙酸计）、6-苄基腺嘌呤（6-BA）、亚硫酸盐（以SO₂计）、铅（以Pb计）、总汞（以Hg计）。
4. 柑、橘抽检项目包括苯醚甲环唑、丙溴磷、联苯菊酯、克百威、水胺硫磷、三唑磷、氧乐果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甲拌磷、毒死蜱。
5. 海水虾抽检项目包括镉（以Cd计）、呋喃唑酮代谢物、恩诺沙星、孔雀石绿、呋喃妥因代谢物、挥发性盐基氮、氯霉素、五氯酚酸钠（以五氯酚计）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呋喃它酮代谢物。
6. 胡萝卜抽检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镉(以Cd计)、氟虫腈、甲拌磷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毒死蜱。
7. 黄瓜抽检项目包括毒死蜱、敌敌畏、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、噻虫嗪、氧乐果、乙螨唑、甲拌磷、腐霉利、乐果、乙酰甲胺磷。
8. 姜抽检项目包括铅（以Pb计）、噻虫嗪、噻虫胺、吡虫啉、镉（以Cd计）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氧乐果、氯唑磷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、乙酰甲胺磷。
9. 结球甘蓝抽检项目包括甲胺磷、甲基异柳磷、克百威、灭线磷、氧乐果、乙酰甲胺磷、苯醚甲环唑、毒死蜱、乐果、三唑磷。
10. 辣椒抽检项目包括镉（以Cd计）、毒死蜱、噻虫胺、啶虫脒、氧乐果、克百威、甲拌磷、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甲胺磷。
11. 茄子抽检项目包括镉（以Cd计）、氧乐果、克百威、甲胺磷、甲拌磷、水胺硫磷、甲氰菊酯、霜霉威和霜霉威盐酸盐、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、毒死蜱。
12. 香蕉抽检项目包括腈苯唑、吡虫啉、噻虫胺、噻虫嗪、苯醚甲环唑、甲拌磷、氟环唑、联苯菊酯、多菌灵、氟虫腈。
13. 葱抽检项目包括噻虫嗪、铅（以Pb计）、镉（以Cd计）、毒死婢、甲拌磷、甲基异柳磷、克百威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三唑磷、水胺硫磷。